

证券代码:300593

证券简称:新雷能

公告编号:2017-082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于2017年11月21日发布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72），现将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安排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2017年11月20日召开的董事会，其中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会议通过。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12月17日-12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2月1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2月17日15:00—12月18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说明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

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12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金燕龙科研楼五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以下为董事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提案：

1.00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1.01 选举王彬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邱金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郑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王士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杜永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刘志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2.01 选举刘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赵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孙玉玲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提名第四届非职工监事会候选人的提案》

3.01 选举周权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02 选举尚春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以上议案涉及的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等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

- (1)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且无特别决议事项。
- (2)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取等额选举	
1.00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彬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邱金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郑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士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杜永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刘志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刘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赵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孙玉玲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提名第四届非职工监事会候选人的提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周权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尚春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的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传真或信函须在 2017年12月13日17:00 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邮寄地址：北京昌平西三旗东路新雷能大厦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96。

2、现场登记时间：2017年12月13日（星期三：8:30-12:30、13:30-17:00）

3、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金燕龙科研楼五楼大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华燕

联系电话：010-82912892

联系传真：010-82912862（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邮箱：webmaster@suplet.com

5、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6、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3。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3日

附件：

- 1、授权委托书
- 2、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_____参加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参加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累积投票提案	采取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彬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邱金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郑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士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杜永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刘志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候选人的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刘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	√	
2.02	选举赵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	√	
2.03	选举孙玉玲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	
3.00	《关于提名第四届非职工监事会 候选人的提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周权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 职工监事	√	
3.02	选举尚春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 职工监事	√	

注意：本委托书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次会议结束时终止。

年 月 日

附件二：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注：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593
- 2、投票简称：雷能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

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12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2月17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2月1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